

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Hong Kong Plastic Bags Manufacturers' Association

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40-52號葵昌中心5樓509室

Unit 9,5/F Kwai Cheong Centre, 40-52 Kwai Cheong Road., Kwai Chung, N.T., Hong Kong

Tel: (852) 2394 5912 / 2394 5916

Fax: (852) 2399 0152

E-mail: admin@hkpbma.org.hk

文件編號 L (2) 04/2018

頁數:共1頁 第一頁

美國：根據「301調查」擬對中國內地某些產品徵收額外關稅的建議

關稅清單

美國貿易代表於2018年4月3日公布可能需要徵收額外關稅的中國內地進口產品清單，並將在進行公告、諮詢意見和聽證過程後確定最終定案。

詳情

2. 在美國貿易代表於2018年3月22日公布「301調查」結果後，美國總統宣布美國將對中國內地某些進口產品徵收額外關稅，並採取其他行動。因此，美國貿易代表於2018年4月3日公布了可能需要徵收額外25%從價稅率的中國內地進口產品清單，當中約有1,300項單獨關稅稅目（由美國協調關稅表的8位數級別所定義），而建議徵收額外關稅的項目包括航空航天、信息和通信技術、機械人、機械等範疇。建議的產品清單載於美國貿易代表通告附件內。

3. 美國貿易代表將根據公眾意見和聽證會進一步審查擬議的產品清單，然後就需要徵收額外關稅的產品發布最終決定。就此，美國貿易代表正邀請有關人士就擬議行動的任何方面發表意見，其中包括：

- 應增加關稅的具體產品，包括應否保留或刪除附件中所列的產品，或應否添加目前不在清單上的產品；
- 增加的稅率水平（如有的話）；及
- 由額外關稅所承擔的適當合計貿易額。

4. 書面意見必須使用英語，並在**2018年5月11日**或之前，用於美國貿易代表強烈鼓勵的網站 "Enforcement/Section 301 investigations" 及 www.regulations.gov 所張貼的公眾意見表格，通過網站 www.regulations.gov 以電子方式發送。

5. 此外，公開聽證會將於2018年5月15日在華盛頓特區舉行。出席的請求必須在**2018年4月23日**或之前提交。與書面意見的程序相同，所有意見書必須使用英語，並通過網站 www.regulations.gov 以電子方式發送。為提交出席聽證會的請求，必須輸入案卷號 USTR-2018-0005。聽證會後的反駁意見也可以在**2018年5月22日**或之前提交。

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Hong Kong Plastic Bags Manufacturers' Association

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40-52號葵昌中心5樓509室

Unit 9,5/F Kwai Cheong Centre.,40-52 Kwai Cheong Road., Kwai Chung ,N.T., Hong Kong

Tel: (852) 2394 5912 / 2394 5916 Fax: (852) 2399 0152 E-mail: admin@hkpma.org.hk

6. 有關美國根據「301調查」結果提出的行動，詳情請參閱相關的美國貿易代表新聞稿和通告(只有英文版):

新聞稿

<https://ustr.gov/about-us/policy-offices/press-office/press-releases/2018/april/under-section-301-action-ustr>

通告

<https://ustr.gov/sites/default/files/files/Press/Releases/301FRN.pdf>

查詢

如有其他垂詢，敬請與本會秘書處楊小姐聯絡(電話:2394 5916)。

祝願商祺!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秘書處 謹啟

2018年4月12日